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概要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約為人民幣4,097,800,000元（2009年：約人民幣2,796,991,000元），較去年增長約46.51%。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242,161,000元（2009年：約人民幣751,333,000元），較去年增長約65.33%。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者之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0.82元（2009年：人民幣0.52元），與去年相比上升約57.69%。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201,731,000元，較2009年度的約人民幣754,020,000元增長約59.38%（2009年：約41.23%）。

董事會建議向全體股東每股派送現金股息人民幣0.3元（未除稅）（2009年：人民幣0.22元（未除稅）），現金派息率為約39.94%（2009年：約48.44%），每股派送股票紅利0.5股（2009年：無）（以轉增保留溢利之形式持有），並建議以資本公積金每股轉增股份0.5股派送額外紅利股份（2009年：無）。有關上述紅股發行安排之進一步公告將由本公司適時作出。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已審計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表

2010年12月31日

	附註	2010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09年度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3, 4	4,097,800	2,796,991
銷售成本	5	(1,786,958)	(1,347,704)
毛利		2,310,842	1,449,28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23,146	99,181
銷售及分銷成本		(38,220)	(38,291)
管理費用		(546,650)	(381,603)
其他支出		(108,841)	(62,136)
財務成本		(92,340)	(23,137)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收益		3,961	1,331
除稅前溢利	5	1,651,898	1,044,632
所得稅開支	7	(409,737)	(264,035)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1,242,161	780,597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	(29,264)
本年度溢利		<u>1,242,161</u>	<u>751,333</u>
其他綜合溢利			
報表折算差異		(884)	(12)
除稅後其他綜合溢利		(884)	(12)
本年度綜合溢利		<u>1,241,277</u>	<u>751,321</u>

	附註	2010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09年度 人民幣千元
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1,201,731	754,020
非控股權益		<u>40,430</u>	<u>(2,687)</u>
		<u>1,242,161</u>	<u>751,333</u>
應佔綜合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1,200,847	754,008
非控股權益		<u>40,430</u>	<u>(2,687)</u>
		<u>1,241,277</u>	<u>751,321</u>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持有人 應佔之每股盈利（人民幣）	6		
基本			
— 本年度溢利		<u>0.82</u>	<u>0.52</u>
—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u>0.82</u>	<u>0.54</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2010年12月31日

	附註	2010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09年度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91,080	2,763,461
商譽		559,197	360,422
其他無形資產		2,373,730	2,004,092
於聯營公司權益		38,735	37,980
長期按金		7,659	6,882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176,045	131,483
遞延稅項資產		119,454	94,924
其他長期資產		266,046	164,646
非流動資產合計		7,231,946	5,563,890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1,888	2,209,396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8	199,189	10,79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73,245	197,556
存貨	9	779,185	475,11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將其變動 計入損益之權益投資		16,196	—
保證金		—	59,396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2,149,703	2,952,256
		33,284	65,486
流動資產合計		2,182,987	3,017,742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370,000	611,056
應付貿易款項	10	446,532	373,295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483,034	460,224
撥備		16,964	12,966
應付所得稅		161,908	66,505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 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1,478,438	1,524,046
		6,784	26,986
流動負債合計		1,485,222	1,551,032
流動資產淨額		697,765	1,466,71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929,711	7,030,600

	附註	2010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09年度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0,762	57,790
撥備		67,782	62,361
遞延收入		33,997	39,969
公司債券		1,489,504	1,488,036
遞延稅項負債		457,022	375,027
其他長期負債		35,000	40,000
		<u>2,154,067</u>	<u>2,063,183</u>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154,067</u>	<u>2,063,183</u>
資產淨值		<u>5,775,644</u>	<u>4,967,417</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股本		1,457,430	1,457,430
儲備		3,492,676	2,789,391
擬派期末股息		437,229	320,635
		<u>5,387,335</u>	<u>4,567,456</u>
少數股東權益		388,309	399,961
		<u>388,309</u>	<u>399,961</u>
權益合計		<u>5,775,644</u>	<u>4,967,417</u>

財務狀況報表
2010年12月31日

	附註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06,108	1,166,167
商譽		84,333	—
其他無形資產		929,069	545,637
於聯營公司權益		34,650	34,650
於附屬公司權益		2,558,687	2,172,900
應收貸款		341,600	783,985
長期按金		7,662	6,880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70,753	57,781
遞延稅項資產		7,017	3,399
其他長期資產		193,336	152,187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933,215</u>	<u>4,923,586</u>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0,850	1,914,623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8	6,469	3,14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35,352	208,236
存貨	9	443,033	318,110
應收貸款		805,705	61,670
保證金		—	59,396
流動資產合計		<u>2,291,409</u>	<u>2,565,179</u>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50,000	566,996
應付貿易款項	10	325,840	301,164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291,359	179,771
撥備		15,419	11,514
應付所得稅		102,049	50,787
流動負債合計		<u>984,667</u>	<u>1,110,232</u>
流動資產淨值		<u>1,306,742</u>	<u>1,454,94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239,957</u>	<u>6,378,533</u>

	附註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8,732	7,790
撥備		60,757	48,983
遞延收入		32,705	26,169
公司債券		1,489,504	1,488,0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95,548	—
		<u>1,687,246</u>	<u>1,570,978</u>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687,246</u>	<u>1,570,978</u>
資產淨值			
		<u>5,552,711</u>	<u>4,807,555</u>
權益			
股本		1,457,430	1,457,430
儲備		3,658,052	3,029,490
擬派期末股息		437,229	320,635
		<u>5,552,711</u>	<u>4,807,555</u>
權益合計		<u>5,552,711</u>	<u>4,807,555</u>

財務報表附註

2010年12月31日

1. 公司重組及基本信息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根據中國公司法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黃金開採、加工、冶煉以及黃金、白銀和銅產品的銷售業務。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本公司將198,700,000股H股按每股售價12.68港元（約為每股人民幣12.74元）首次發行，而相關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招股」）。另外，由招金集團持有的內資股轉換而成的19,800,000股H股已轉讓給社會保障基金。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黃金產品的勘探、開採、選礦、冶煉、銷售業務以及銅產品的開採，選礦以及銷售業務。另外，本公司亦於中國從事銀產品的冶煉及銷售業務。本公司的註冊地址位於中國山東省招遠市金暉路299號。

在本公司上市前，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乃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山東招金集團有限公司（「招金集團」）。上市以後，本公司不再擁有任何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然而，招金集團仍能對本公司施加重大影響。

2.1 編制基準

本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註冊會計師協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所有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而編制。除部分股權投資採用公允價值計價外，財務報表已均以歷史成本法編制。持作出售組則以他們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扣除相關出售成本孰低計量。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綜合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從實際收購日或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計算，並繼續綜合至該控制停止。集團內各公司之間所有重大交易及往來賬餘額均於綜合時抵銷。

收購附屬公司均以會計收購法入賬。該方法指將企業綜合成本分配到收購日取得的可確認資產和承擔的負債和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上。收購成本按所得的資產、已發行權益工具及已產生或承擔的負債在交易日的公允價值總值，再加上直接歸屬於收購活動的成本計量。

少數股東權益是指非本集團控制的外部股東在本公司附屬公司應佔的業績及資產淨值的權益。收購少數股東權益採用單體概念法入賬，其中取得的每股淨資產對價與帳面價值之間的差額確認為權益類交易。

2.2 新頒佈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會計年度首次採用以下新頒佈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經修訂)	已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執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修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執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首次執行的附加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經修訂	修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支付 －集團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	修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商業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合併與分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 計量－合法的對沖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所有者分配非現金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5號修訂 (包含在2008年10月)	修改香港會計準則第5號：可發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的 改進中) 供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不可持續經營的 資產－計劃出售在子公司中持有的權益
對2009年香港會計準則的改進	對2009年5月頒佈的會計準則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	對第4號會計詮釋的修訂租賃－在土地租賃中租期的 確定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5號	財務會計報告的列報－根據借款條款區分借款人

除下文將對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進一步闡述外，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7和第17號的修訂，包括在於2009年發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及香港詮釋第4號的詮釋(2009年12月修訂)(包括其他適當標準)，新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並無對本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採用這些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造成的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會計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第3號(經修訂)引入了對企業合併中非控股股東權益的初始計量的會計變動影響。如對交易成本，初始確認，後續支付的對價及企業合併取得的各個階段的會計處理。這些變化將影響商譽的確認，及在收購時和未來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條例明確規定，在不喪失控制權下對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變動應作為權益交易入賬。因此，這樣的變動不會影響商譽，亦不會產生收益或損失。此外，該修訂改變了對該附屬公司的損失及其控制權變動帶來的損失的會計處理。後續對各種標準的相應修訂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12號所得稅，香港會計準則21的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聯營公司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合營企業權益。

該等修訂準則帶來的變化是採用未來適用法，影響2010年1月1日後的收購，控制權變更及與非控制股東的交易的會計處理。

(b) 對2009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每個改變的標準都有不同的過渡性條文，雖然採用修訂的會計政策會導致會計政策變更但這些修正案對本集團未造成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的主要會計準則的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要求只有在支出被確認為資產時方可被作為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刪除將土地劃分為租賃的具體指導。因此，土地租賃應歸類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規定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租賃－對香港土地租賃範圍的定義在對2009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中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訂頒出後也做了相應的修訂。根據該修訂，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的定義範圍已經擴大到了整個土地租賃，包括那些被定義為融資租賃的土地租賃。因此，這個詮釋適用於所有由香港會計準則16號，17號以及40號定義下的資產租賃。

3. 分部資料

管理層關注本集團的分佈業績以決定如何在各分部間進行資源分配和評估其表現的本集團各種系統資訊。分部業績是根據分部利潤進行評估。該分佈利潤為經調整的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經調整的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計量一致，利息收入、財務成本、公允價值收益／(虧損)及公司費用不在此計量內。

因為集團超過99%的資產在中國境內，並且超過99%的收入在中國境內實現，因此地域分部及客戶服務分部信息不作進一步的披露。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保證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將其變動計入損益之權益投資及其他不包括在分部資產內的公司資產，因為這些資產基于一組來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公司債券，應交稅金，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不包括在分部資產內的公司負債，因為這些負債基于一組來管理。

- (a) 金礦業務，包含夏甸，大尹格莊，河東，金亭嶺，鹿峰，托里闊個沙也，薩熱闊步，大西溝，海南東方，兩當，早子溝，鑫源，蠶莊金礦，白雲礦業，青河礦業，鑫豐源礦業，和政礦業，新疆招金礦業，龍鑫礦業，正元和金翅嶺及星塔的黃金開採和冶煉業務；

於本年度內所生產黃金的產量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克	二零零九年 千克
自產金	10,692	9,269
外購及其他	3,094	2,038
來料加工	7,141	8,178
合計	<u>20,927</u>	<u>19,485</u>

- (b) 銅礦業務，包含銅輝的銅礦開採和鑫慧冶煉業務；

- (c) 其他，包含甘肅招金，華北招金，北京中色，黑龍江招金的投資和其他業務。

本集團業務單位營運狀況如下：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銅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3,772,193</u>	<u>325,607</u>	<u>-</u>	<u>4,097,800</u>
分部業績	1,612,217	185,250	(43,955)	1,753,512
調節項：				
利息收入				13,7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將其變動計入 損益之權益投資之處置損失				(23,116)
財務成本				(92,340)
匯兌收益				127
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				<u>1,651,898</u>
分部資產	7,675,383	652,904	169,108	8,497,395
調節項：				
未分配資產				<u>917,538</u>
資產合計				<u>9,414,933</u>
分部負債	735,968	232,607	107,117	1,075,692
調節項：				
未分配負債				<u>2,563,597</u>
負債合計				<u>3,639,289</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支出	1,697,871	152,563	62,412	1,912,846
於聯營公司權益	38,735	-	-	38,735
收購附屬公司、物業、 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62,680	-	-	62,680
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之減值損失	12,061	-	-	12,061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收益	3,961	-	-	3,961
折舊及攤銷	365,092	17,017	2,013	384,122
探礦資產撇銷	6,692	-	-	6,692

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銅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2,644,821</u>	<u>152,170</u>	<u>–</u>	<u>2,796,991</u>
分部業績	1,002,053	29,861	(1,318)	1,030,596
<i>調節項：</i>				
利息收入				12,0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將其變動計入 損益之權益投資之處置利得				25,774
財務成本				(23,137)
匯兌損失				<u>(698)</u>
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				<u>1,044,632</u>
分部資產	5,540,481	626,300	51,135	6,217,916
<i>調節項：</i>				
未分配資產				<u>2,363,716</u>
資產合計				<u>8,581,632</u>
分部負債	783,310	94,325	28,052	905,687
<i>調節項：</i>				
未分配負債				<u>2,708,528</u>
負債合計				<u>3,614,215</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支出	1,501,059	43,909	–	1,544,968
於聯營公司權益	37,980	–	–	37,980
收購附屬公司、物業、 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164,646	–	–	164,646
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之減值損失	5,654	–	–	5,65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收益	1,331	–	–	1,331
折舊及攤銷	198,001	35,446	52	233,499
探礦資產撇銷	16,821	–	–	<u>16,821</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已售貨品抵減銷售折讓及退貨及各種政府附加費（如適用）的發票淨值；所提供服務的價值，適用於：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貨品		
黃金	3,624,404	2,521,057
銅產品	280,763	158,266
白銀	114,950	66,493
硫礦產品	37,596	13,333
其他副產品	50,862	45,157
提供服務		
黃金及白銀加工	19,263	18,070
	<u>4,127,838</u>	<u>2,822,376</u>
減：政府附加費	<u>(30,038)</u>	<u>(25,385)</u>
收入	<u>4,097,800</u>	<u>2,796,991</u>
其他收入及收益		
原材料銷售	40,074	11,229
政府補助金	37,036	24,590
酒店服務費	16,270	15,046
銀行利息收入	13,715	12,097
高於投資成本之企業合併收益	6,184	2,979
公允價值淨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將其變動 計入損益之權益投資	5,699	25,7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986	421
匯兌收益	127	—
持有至到期投資處置收益	—	341
其他收益	3,055	6,704
其他收入及收益	<u>123,146</u>	<u>99,181</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已扣除／(加計) 下列各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售出存貨成本	<u>1,786,958</u>	<u>1,347,704</u>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 五年內償還貸款之利息	11,617	17,472
— 五年後償還貸款之利息	180	199
公司債券的利息	<u>76,468</u>	<u>1,885</u>
非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不計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利息費用合計	<u>88,265</u>	<u>19,556</u>
撥備利息上升	3,879	3,485
銀行手續費及其他財務成本	<u>196</u>	<u>96</u>
財務成本	<u>92,340</u>	<u>23,137</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包括董事薪酬)	290,106	258,503
內退福利	26,277	12,825
界定供款計劃		
— 退休成本	46,357	34,288
— 其他員工福利	<u>46,858</u>	<u>31,790</u>
總員工成本	<u>409,598</u>	<u>337,406</u>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損失	-	698
核數師酬金	2,600	2,550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5,403	3,247
採礦權攤銷*	100,363	57,668
折舊	278,356	172,5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2,722	14,815
下列各項的經營租約租金：		
- 土地	6,809	6,173
- 辦公室	-	662
其他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12,061	2,326
探礦資產撇銷	6,692	16,821
公允價值淨損失：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將其變動 計入損益之權益投資	28,815	-

* 本年度的土地租賃預付款項及採礦權攤銷於綜合損益表中列作為銷售成本。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以及本年度之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獲得。

在二零零九年度及二零一零年度本集團之每股盈利無需調整攤薄。

計算基本的每股盈利乃基於：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適用於計算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之年度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1,201,731	783,284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9,264)
	<u>1,201,731</u>	<u>754,020</u>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股	千股

股份：

於有關期間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57,430	1,457,430
------------------	------------------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企業基準支付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已按組成本集團根據中國企業會計原則編製之公司的法定賬目（經就所得稅目的的毋須課稅或可予扣減的收入及開支項目而作調整）呈報應課稅收入並按25%（二零零九年：25%）稅率作出撥備。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按在香港取得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零九年：16.5%）計提。

於有關期間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中國企業所得稅
— 年度支銷

452,247	290,775
----------------	---------

遞延稅項

(42,510)	(26,740)
-----------------	----------

409,737	264,035
----------------	----------------

根據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除稅前溢利的所得稅稅項，與本集團以實際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調節如下：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		1,651,898		1,044,632
以法定稅率應用於 除稅前溢利計算的稅項	25.0	412,975	25.0	261,158
調整項目：				
不可扣減稅項的開支	0.3	4,555	0.5	5,661
未確認的稅項損失 (i)	-	-	0.1	999
免稅收益	(0.1)	(1,212)	(0.1)	(964)
其他	(0.4)	(6,581)	(0.2)	(2,819)
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24.8	409,737	25.3	264,035

(i) 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產生的未利用的稅務累計虧損約為人民幣26,324,000元（2009年：人民幣3,996,000），並未在財務報表中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原因為附屬公司將來有較大可能不會產生應納稅所得以抵銷稅務虧損。未動用稅務虧損將在五年後過期。

8.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186,930	3,351
應收票據	12,259	7,446
	199,189	10,797

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貿易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90日內到期的未償還結餘	199,189	10,797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1,358	224
應收票據	5,111	2,920
	<u>6,469</u>	<u>3,144</u>

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貿易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90日內到期的未償還結餘	<u>6,469</u>	<u>3,144</u>

9.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83,225	46,587
在製品	645,527	374,831
製成品	50,550	53,850
	<u>779,302</u>	<u>475,268</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u>(117)</u>	<u>(157)</u>
	<u>779,185</u>	<u>475,111</u>
包括：		
為第三方加工的存貨	<u>271,186</u>	<u>165,673</u>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9,800	23,301
在製品	406,775	282,973
製成品	6,458	11,836
	<u>443,033</u>	<u>318,110</u>
包括： 為第三方加工的存貨	<u>271,186</u>	<u>165,673</u>

10. 應付貿易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175,346	102,809
按來料加工協議應付款項	271,186	270,486
	<u>446,532</u>	<u>373,295</u>

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下列年期償還之款：		
一年內	424,874	357,431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8,192	14,160
兩年以上但三年內	5,111	634
三年以上	8,355	1,070
	<u>446,532</u>	<u>373,295</u>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54,654	30,678
按來料加工協議應付款項	<u>271,186</u>	<u>270,486</u>
	<u>325,840</u>	<u>301,164</u>

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性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下列年期償還之款：		
一年內	310,594	297,452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13,114	3,712
兩年以上但三年內	2,132	—
三年以上	<u>—</u>	<u>—</u>
	<u>325,840</u>	<u>301,164</u>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貿易性應付款項為不計息，年期為30至60日。

11. 企業合併

本年度內對於子公司之並購明細如下：

- (a)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完成對青河礦業80%股權之收購，其協議收購價格為人民幣185,000,000元，已以現金結算。青河礦業主要從事黃金的勘探及金產品的銷售

於收購日期，青河礦業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及於收購事項前相應的賬面值如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625	18,370
無形資產	181,365	—
存貨	274	—
遞延所得稅負債	(50,474)	—
少數股東權益	(33,958)	—
	<u>135,832</u>	<u>18,370</u>
商譽	<u>49,168</u>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u><u>185,000</u></u>	

- (b)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完成對和政礦業80%股權之收購，其協議收購價格為人民幣48,000,000元，已以現金結算。和政礦業主要從事黃金的勘探及金產品的銷售。

於收購日期，和政礦業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及於收購事項前相應的賬面值如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620	7,584
無形資產	43,119	—
存貨	205	—
遞延稅項負債	(13,340)	—
少數股東權益	(9,522)	—
	<u>38,082</u>	<u>7,584</u>
商譽	<u>9,918</u>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u><u>48,000</u></u>	

- (c)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完成對龍鑫礦業100%股權之收購，其協議收購價格為人民幣47,000,000元，已以現金結算。龍鑫礦業主要從事金產品的銷售。

於收購日期，龍鑫礦業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及於收購事項前相應的賬面值如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615	28,914
無形資產	12,405	4,480
其他應收款	12,314	12,310
存貨	410	511
其他應付款	(178)	(1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82)	—
	<u>53,184</u>	<u>46,037</u>
企業合併成本溢價部份	<u>(6,184)</u>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u><u>47,000</u></u>	

- (d)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完成對白雲礦業55%股權之收購，其協議收購價格為人民幣200,000,000元，已以現金結算。白雲礦業主要從事黃金的開採，加工及金產品的銷售。

於收購日期，白雲礦業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及於收購事項前相應的賬面值如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722	46,246
無形資產	80,874	7,978
地租預付款	45,491	—
其他應收款	—	1,157
存貨	24,560	24,545
計息銀行及其借貸	(13,180)	—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55,939)	(70,449)
遞延收入	(1,092)	—
遞延所得稅負債	(33,779)	—
少數股東權益	(49,346)	—
	<u>60,311</u>	<u>9,477</u>
商譽	<u>139,689</u>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u><u>200,000</u></u>	

就以上收購引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480,000
2009年支付預付款	<u>(90,000)</u>
就收購附屬公司引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u><u>390,000</u></u>

上述附屬公司被收購後，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貢獻約為人民幣17,444,000元，除稅前損失約為人民幣9,006,000元。假設企業合併發生於年初，則本集團持續經營的收入及本集團本年除稅前利潤將分別為人民幣4,185,021,000元和人民幣1,246,470,000元。

1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以人民幣47,600,000元的代價完成對鑫豐源礦業100%股權之收購，鑫豐源礦業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該購買對價全部以現金結算。

於收購日期，以上收購事項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帳面值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00
無形資產	<u>37,600</u>
	<u><u>47,600</u></u>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u><u>47,600</u></u>

就以上收購引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47,600
收購時賬面存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0,000)</u>
就收購附屬公司引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u><u>37,600</u></u>

從收購之日起，新收購的附屬公司對本集團截止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收入或淨溢利無重大影響。

13. 處置子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簽訂了一項出售協議，將本公司的一間全資子公司，滿天星股份有限公司（「滿天星」）的全部股份出售。該處置交易以人民幣1,200萬元的現金對價完成。滿天星的資產及負債已于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持作出售之資產的形式列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年業績

黃金產量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共完成黃金總產量20,926.78千克（約672,811盎司），比去年同期上漲7.40%。其中：礦產黃金13,785.44千克（約443,212盎司），比去年同期增長了約21.93%，冶煉加工黃金7,141.34千克（約229,599盎司），比去年同期下降約12.68%。於2010年，埠外礦山企業實現快速發展，共完成黃金總產量2,207千克（約70,942盎司），比去年同期增長了約42.42%。

收入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約人民幣4,097,800,000元（2009年：約人民幣2,796,991,000元），較去年增長約46.51%。

淨利潤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242,161,000元（2009年：約人民幣751,333,000元），較去年增長約65.33%。

每股盈利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本持有者之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0.82元（2009年：人民幣0.52元），與去年相比上升約57.69%。

建議分配方案

董事會建議向全體股東每股派送現金股息人民幣0.3元（未除稅）（2009年：人民幣0.22元（未除稅）），現金派息率約為39.94%（2009年：約48.44%），每股派送股票紅利0.5股（2009年：無）（以保留溢利轉增之形式持有），並建議以資本公積金每股轉增股份0.5股派送額外股票紅利（2009年：無）。有關上述紅股發行安排之進一步公告將由本公司適時作出。

就分派現金股息而言，內資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宣派和支付，而H股股東的股息則將以人民幣宣派，以港幣支付。

本公司年度分配方案的建議須待股東於2011年6月13日（星期一）舉行的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1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預期於2011年6月30日（星期四）或前向於2011年6月13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根據中國相關稅務規則及法規（統稱「中國稅法」），本公司向名列本公司2011年6月13日（星期一）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具有中國稅法賦予該詞彙的涵義）派發末期股息時，須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稅法，本公司有責任向名列本公司2011年6月13日（星期一）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代扣代繳因獲派發末期股息而須支付的企業所得稅。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居民企業（具有中國稅法賦予該詞彙的涵義）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須於2011年5月13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有關中國稅務當局出具以茲證明其為居民企業的相關文件送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本公司將嚴格遵守中國稅法及相關政府部門規定，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未在上述規定時間內提交相關文件而出現對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任何責任。

市場綜述

隨著全球美元信用創造體系在金融危機中遭受重創，黃金的價值得以重新被認同和提升。2010年國際黃金價格開盤價為1,097.10美元／盎司，收盤價為1,420.80美元／盎司，上漲323.70美元，全年平均金價為1,227.2美元／盎司，比上年增长26%，創下了十年以來最大的年度漲幅。2010年12月7日，國際黃金價並創下1,431.25美元／盎司的歷史記錄。國內黃金價格與國際金價基本保持了同步的上漲趨勢，牛市特徵明顯，黃金價格屢創新高，上海黃金交易所的「9995金」以人民幣241.15元／克開盤，最高人民幣306.00元／克，收盤價為人民幣301.15元／克，全年平均金價約為人民幣265.84元／克。

2010年中國黃金生產量再創歷史新高，根據中國黃金協會統計黃金產量達到340.88噸，比上一年增長8.57%，連續四年保持全球第一產金大國。

本集團於本年度在上海黃金交易所銷售黃金的平均價格約為人民幣276.87元／克，較去年度的人民幣221.56元／克上升了約24.96%，比上海黃金交易所平均價格高出人民幣11.03元／克。

業績分析

盈利大幅增長的原因主要是因為本集團黃金產量大幅增加和較高的黃金售價。

業務回顧

對外開發穩健推進，收購兼併成果豐碩

於本年度，本集團堅持穩健的對外開發政策，注重礦業市場的研究調查，堅持專業化考察、科學化論證、規範化運作，按照「抓大放小、區域集中開發、低成本擴張、高層次合作」的開發原則，突出山東、甘肅及新疆等三大地區的現有礦山企業，帶動了外圍礦產資源的整合與收購。廣大對外開發人員不畏艱辛，跋山涉水，對外開發結出了累累碩果。

於本年度，本集團共完成對外收購投資總額約為人民幣5.3億元，成功收購了青河縣金都礦業開發有限公司（「青河礦業」）、甘肅和政鑫源礦業有限公司（「和政礦業」）、鳳城市鑫豐源礦業有限公司（「鑫豐源礦業」）、貴港市龍鑫礦業開發有限公司（「龍鑫礦業」）及鳳城市白雲黃金礦業有限公司（「白雲礦業」）的股權。新疆若羌縣昌運三峰山金礦有限公司（「三峰山礦業」）50%股權的收購也接近尾聲。全年新取得採礦權面積10.15平方公里，新取得探礦權面積110平方公里，收購黃金資源儲量約46.8噸。另外，公司審時度勢、積極捕捉海外礦業權市場投資機會，投資200萬澳元，成功認購澳大利亞Citigold公司2,000萬股股權，為公司在更廣、更深層次上拓展境外項目奠定基礎。

於本年度，本公司還與新疆阿勒泰市政府、青河縣政府以及廣西貴港市港北區政府簽訂了資源整合框架協議，為下一步在這些地區的黃金資源整合及對外開發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強化科研指導，探礦增儲取得重大突破

本年度內，本集團按照「探礦要有新思路、投入要有大動作、成果要有新突破」的總體要求，以「科技先行、優中選優、重點突破」為指導思想，統一規劃、統一科研、統一勘查、統一開發、統一管理，大力實施地質科研和地質探礦工程。全年共規劃實施地質科研項目14個，投入探礦資金人民幣15,515萬元，施工坑探工程56,004米，鑽探工程266,685米，全年探獲新增黃金儲量141.4噸，新增銅資源儲量19,000噸。成為公司歷年來地質探礦成效最顯著的一年。大尹格莊金礦、夏甸金礦共探獲黃金資源儲量47噸，實現了埠內主要成礦帶深部、超深找礦的重大突破。早子溝金礦探獲黃金資源儲量28.8噸，青河礦業探獲黃金資源儲量24.7噸，標誌著埠外企業已經成為公司重要的資源後備基地，為黃金生產的穩定、快速發展提供了強大的資源支撐。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擁有探礦權66個，探礦權面積約為1,270.02平方公里，擁有採礦權30個，採礦權面積約為69.92平方公里。

根據海地人報告，按澳大利亞聯合礦石儲量委員會（「JORC」）之標準，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黃金礦產資源量495.82噸（約1,594.10萬盎司），黃金可採儲量251.89噸（約809.84萬盎司），較去年分別增加158.02噸（約508.05萬盎司）及33.30噸（約107.06萬盎司），分別大幅增長了46.78%及15.23%。

基建技改有序推進，公司產能不斷擴大

於本年度，本集團共實施建設項目30項，共投入項目建設資金人民幣8.5億元。在項目建設過程中，公司科學組織調度，合理安排工期，使項目建設年活動紮實推進。夏甸金礦2,000噸／日選礦廠擴建的投產，為黃金生產穩步提高奠定了堅實的基礎，夏甸金礦成為招金礦業第一個產量突破10萬盎司的礦山；金翅嶺金礦選氰擴建改造，進一步鞏固了全國同行業領先的產業優勢；招金貴合多金屬回收系統、兩當招金選礦廠、銅輝西風井、豐寧金龍大西溝礦區兩條風井等項目先後竣工，投入運行。

堅持科技創新，提高經濟效益

本集團始終重視技術創新與研發，公司的綜合科技實力有了新的提高，產業結構得到了進一步優化。各項工藝技術指標繼續保持在中國黃金行業的技術領先優勢。

於本年度，完成科技投入人民幣5,869.62萬元，共實施了40個科技創新項目，有14項已完成並順利通過驗收。年內公司獲得省、市級科技獎7項；推廣應用新技術、新工藝35項；獲得專利授權28項；新申報專利29項，其中包括發明專利5項。早子溝金礦含砷、銻金礦石選氰冶技術研究等項目取得較大突破，促進了本集團經濟效益的提高。招金貴合多元素回收成功申報國家863計劃項目；金翅嶺金礦貴金屬分離與綜合利用實驗室被確定為省級重點實驗室，獲得國家科技研發扶持資金人民幣3,000萬元。2010年公司還與北京礦冶研究總院建立了戰略合作關係，進一步拓展了公司科技研發的平台。

目前，本集團礦山企業信息化水平、機械化程度明顯提高。埠內主要礦山企業井下基本實現了通風、排水、提升系統自動化，實現了異地操作、遠程控制。

高度重視安全環保，努力創建綠色礦山

於本年度，本集團始終堅持「黃金有價，生命無價」的安全理念和「既要金山銀山，更要綠水青山」的環保理念，以夯實基礎工程、強化現場控制為主線，先後投入安措資金人民幣4,700萬元，通過認真分解落實安全責任，加強作業現場安全管理，強化安全應急保障、加強安全文化建設，確保了安全環保形勢的平穩，員工的安全意識得到了進一步提高。2010年本集團通過了國家安全文化建設示範企業驗收，夏甸金礦和金翅嶺金礦兩家礦山還獲得了首批國家級綠色礦山企業榮譽稱號。

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打造責任招金品牌

本集團積極履行「企業公民」之社會責任，注重社區關係建設，積極投身偏遠及貧困地區的教育和社會公益事業的發展，切實將「企業公民」的社會責任轉化為實際行動，努力回報社會。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先後向玉樹地震災區、西南旱災災區及新疆清河紅十字會捐款救災。在甘肅舟曲泥石流災害發生後，公司在甘肅的子公司早子溝金礦在第一時間組織人員和大型挖掘設備趕赴災區，積極組織救援，受到當地群眾和政府的高度評價與讚揚，進一步鞏固了當地社區關係。本公司自2007年開始每年捐款人民幣200萬元用於中國甘肅省教育事業的發展，2010年已是連續第四年捐款，所捐款項全部用於甘肅省義務教育階段的校舍改造。本年度公司還向新疆自治區希望工程捐款人民幣50萬元，支援新疆當地的教育事業發展。

本集團於本年度各類捐款總額為人民幣446萬元。

2010年度本公司獲得獎項：「香港董事學會傑出董事會獎」、「社會責任和投資者關係金獎」、「亞太卓越企業標準大獎」等榮譽稱號。

財務分析

收入

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人民幣4,097,800,000元（2009年：人民幣2,796,991,000元），較去年增加約46.51%（2009年：約29.93%）。有關增幅主要因為黃金產量大幅增加及黃金銷售價格較高。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786,958,000元，本年度較2009年度的約人民幣1,347,704,000元上升約32.59%（2009年：約25.62%）。有關升幅主要由於本年度黃金銷售量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及毛利率約為人民幣2,310,842,000元（2009年：人民幣1,449,287,000元）及約56.39%（2009年：約51.82%），較去年毛利增長約59.45%（2009年：約34.20%）及毛利率增長約4.57%（2009年：約1.66%）。毛利上升乃主要由於黃金銷售量增加及黃金售價較高所致，而毛利率增長則是由於單位成本基本穩定，而黃金銷售在本年度保持較高價格。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人民幣123,146,000元（2009年：約人民幣99,181,000元），較去年上升約24.16%（2009年：約70.46%）。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政策性補助及材料銷售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38,220,000元（2009年：約人民幣38,291,000元），較去年度減少約0.19%（2009年：增加約91.63%）。

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

本集團於2010年的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655,491,000元（2009年：約人民幣443,739,000元），較2009年增加約47.72%（2009年：約12.86%）。有關增幅主要是由於擴充業務及合併範圍有所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92,340,000元（2009年：約人民幣23,137,000元），較2009年增長約299.10%（2009年：約34.05%）。有關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2009年12月發行人民幣15億公司債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145,702,000元，主要由於銷售淨利增加所致。本年度中國境內企業所得稅按呈報應課稅收入的25%（2009年：25%）稅率作出撥備。香港利得稅按在香港取得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0%（2009年：16.50%）計提，本年度本集團無任何香港利得稅發生。本年度本集團的有效稅率為24.80%（2009年：25.2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201,731,000元，較2009年度的約人民幣754,020,000元增長約59.38% (2009年：約41.23%)。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純利率約為30.31% (2009年：約26.86%)，較2009年度略有增長。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所需的營運資金及資金主要來自經營現金流量及借貸，而本集團的資金乃主要用於支持收購事項、資本開支、經營活動及償還借貸。

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0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209,396,000元減少至201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81,888,000元，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10年大規模收購礦山、資產建設、償還大額銀行借款及支付公司債券利息所致。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餘額以港元列值的金額為人民幣35,433,000元 (2009年：人民幣20,713,000元)，以美元列值的金額為人民幣48,001,000元 (2009年：人民幣24,586,000元)。其他所有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人民幣列值。

借貸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人民幣440,762,000元（2009年：人民幣668,846,000元）的未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其中人民幣370,000,000元（2009年：人民幣611,056,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人民幣63,680,000元（2009年：人民幣50,000,000元）須於二至五年內償還，及人民幣7,082,000元（2009年：人民幣7,790,000元）需於五年後償還。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及公司債券超出現金結餘，因此按淨額存在槓桿。

本集團所有貸款均為固定利率貸款及以人民幣列值。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是指綜合總負債與綜合總資產的比例。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綜合總負債為人民幣3,639,289,000元（2009年：人民幣3,614,215,000元），本集團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9,414,933,000元（2009年：人民幣8,581,632,000元），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產負債比率為38.65%（2009年：42.12%）。

市場風險

本集團需承受各種市場風險，包括金價波動、利率及外幣匯率的變動。

金價及其他商品價值風險

本集團價格風險主要與黃金、白銀及銅的市場價格波動有關，該等波動可對本集團經營業績產生影響。此外，本集團訂立黃金及白銀提純加工合同，透過黃金及白銀定量實物交付方式清償負債。價格波動會對該等以人民幣列值的負債造成影響。本集團的政策為透過持有黃金及白銀的實物存貨清償負債以管理有關來料加工負債的價格風險。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與上海黃金交易所訂立主要為遠期商品合約的黃金現貨延期交收協議，以就交易而言對沖黃金的潛在價格波動。根據該等協議，本公司可按當日價格透過支付總交易金額的10%而遠期買賣黃金。其後，其可透過實物交收黃金或訂立抵銷協議以完成交易。概無就結算期間訂有任何限制。

管理層密切監察遠期商品合約的價格範圍。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遠期商品合約已予結算，因此，商品價格10%的合理可能變動對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年內溢利及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利率風險

本集團涉及之利率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和計息銀行借貸有關。本集團主要通過持有固定利率之短期存款，並同時持有以固定利率計息之銀行借款的組合，來控制由於其持有現金和銀行借款而面臨之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本年度未使用過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其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全以人民幣進行。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可能影響國際及本地金價，因此其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會構成影響。另外，匯率波動或會使本集團兌換或換算成港元的淨資產、盈利及任何宣派的股息有不利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進行對沖活動。

業務展望

2011年是招金礦業成功上市的五週年，本公司將堅持純黃金產業的發展方向，積極把握價值投資機遇，提升運營管理能力，促進持續協調發展。

突出安全環保工作

2011年公司將強化社會責任意識，突出安全環保工作，計劃投入安全環保資金人民幣9,000萬。以開採方式科學化、資源利用高效化、企業管理規範化、生產工藝環保化、礦山環境生態化為基本要求，將綠色礦業理念貫穿於礦產資源開發利用全過程。實現資源開發的經濟效益、生態效益和社會效益協調統一。在井下要大力推廣應用採掘機械化作業，全年拿出不低於人民幣1,500萬安全資金，引進不少於五個方面的安全先進裝備。要建立預防各類重大事故的應急保障體系，強制建設井下安全避險「六大系統」，即：井下監測監控、人員定位、緊急避險、壓風自救、供水施救和通信聯絡系統。

加強重點地區探礦增儲

2011年，本公司將重點圍繞主要成礦帶，強化探礦增儲工作，埠內以招平斷裂帶為突破口，以夏甸金礦、大尹格莊金礦為重點；埠外以新疆、甘肅、遼寧等地的大型成礦帶為突破口，以招金白雲和青河礦業為重點，力爭探礦增儲有新的突破。2011年計劃投入探礦資金人民幣2.5億元，力爭探礦新增黃金資源儲量95噸。

推動科技創新發展

科學技術是第一生產力，是企業的核心競爭能力。2011年，本公司將不斷整合招金的技術優勢，繼續深化與國內外一流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合作，充分發揮好省級技術中心的科研平台作用。重點圍繞地質成礦理論研究、採礦方法研究、選礦冶煉技術研究、多元素綜合回收、尾礦庫尾礦開發等領域進行攻關，力爭實現新突破，提高集團公司的核心競爭力。2011年計劃完成投資人民幣6,888萬元，規劃44項重點項目研究。

全面推進基建技改工作

基建技改是企業實現快速發展的助推器，本公司確定2011年為「基建技改推進年」。埠內企業要在處理好採掘平衡的基礎上，加快項目建設力度，提高生產效率；埠外礦山企業要盡快完善各條生產系統，擴大生產規模，加快項目投產。全年規劃項目53項，計劃總投資人民幣43.23億元，2011年計劃投資人民幣12.32億元。埠內礦山將重點抓好大尹格莊金礦、河東金礦、夏甸金礦、蚕莊金礦的深部開拓工程；埠外企業要重點抓好早子溝金礦新建2,000噸／日採選項目、青河礦業新建2,000噸／日採選項目、白雲礦業2,000噸／日採選擴建項目。

加快對外開發步伐

2011年，本公司將集中優勢兵力，國內重點開發新疆、甘肅、山東三大產業基地，輻射遼寧、內蒙及廣西。國外，要對一些資源前景好、政策穩定、投資前景優良的國家進行重點關注，科學分析，合理布局。全年計劃投資人民幣5億元，收購黃金資源量20噸以上，為公司的健康可持續發展儲備資源。

本公司將透過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銀行借款或其他外部融資活動為上述項目提供資金。

提升運營管理水平

良好的運營管理是企業快速發展的根本。2011年公司將在繼續堅持「六統一」管理和「包幫結對」的基礎上，進一步強化埠內外企業的運營管理。與國內、國外同行業先進標桿企業進行對標管理，深入開展專業評比和達標升級活動，全面推進對標管理工作向縱深發展。積極探索成本管控的新理念，大力推廣供應商庫存等先進管理經驗。全方位加強財務管理工作，加強對子公司的資金管控和財務核算，控制財務風險。加大對市場的研究與分析，控制市場價格波動風險。強化人才的配備與引進，建立新的薪酬體系，突出效率，兼顧公平，讓職工共享發展成果。同時加大高級管理人員、專業管理人員和專業技術人員三支隊伍的建設及培養，為公司發展奠定人才基礎。

收購事項

- (1) 於2010年3月5日，本公司與兩名賣方（均為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人民幣185,000,000元之對價收購青河縣金都礦業開發有限公司（「青河礦業」）80%的股份權益。

青河礦業位於新疆青河縣，從事金礦開採及銷售。青河礦業擁有野馬泉及庫布蘇金礦的黃金採礦權，收購黃金資源儲量為14,205千克（約456,701盎司），礦區面積約2.2118平方公里，平均品位為5.55克／噸。

該項收購不會對本公司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亦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公佈的交易。

- (2) 於2010年3月5日，本公司與一名賣方（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人民幣48,000,000元之對價收購和政鑫源礦業有限公司（「和政礦業」）80%的股份權益。

和政礦業位於甘肅省和政縣，從事礦產資源勘查、開發、經營及銷售。和政礦業擁有甘肅省和政縣探礦權項目，探礦權面積5.89平方公里，黃金資源儲量約4,425千克（約142,267盎司）。

該項收購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亦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公佈的交易。

- (3) 於2010年4月28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簽訂收購協議，以人民幣4,700萬元之對價收購廣西貴港市龍鑫礦業開發有限公司（「龍鑫礦業」）100%股權。

龍鑫礦業位於廣西貴港龍山礦田內，採礦權面積0.65平方公里，黃金資源儲量2.4噸。

該項收購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亦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公佈的交易。

- (4) 於2010年5月28日，本公司與七名賣方（均為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人民幣47,600,000元之對價受讓其合法持有的鳳城市鑫豐源礦業有限公司（「鑫豐源礦業」）100%的股份權益。

目前鑫豐源礦業擁有一個金礦探礦權，位於遼寧省鳳城市南40公里處的紅旗鎮，礦區面積約104.15平方公里。該區域成礦地理位置優越，週邊有成熟的黃金礦山，為本區成礦遠景預測提供了指示。同時區內有砂金礦賦存，指示出岩金礦的大致範圍，為進一步的勘探提供了靶區。

該項收購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任何關連交易，亦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任何須予公佈的交易。

- (5) 於2010年7月25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斯派柯公司以代價2,000,000澳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1,500,000元）之對價認購Citigold Corporation Limited（「Citigold」）之20,000,000股普通股，佔股份收購日Citigold總股本的2.15%，同時本公司佔有Citigold董事會的一個董事席位。

Citigold是澳大利亞的黃金生產商，控制著位於北昆士蘭州查特斯堡最豐富的主要金田，擁有較高品位的黃金礦床，黃金資源量達10,000,000盎司（約311噸），平均品位為每噸14克。Citigold具有巨大的增長潛能，計劃在未來4年內，將黃金產量增加至每年300,000盎司，黃金現金生產成本在每盎司350澳元以下。Citigold公司現擁有礦權面積600平方公里。核心的開採區域覆蓋採礦區中心位置大約100平方公里。

該項收購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任何關連交易，亦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任何須予公佈的交易。

有關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內日期為2010年7月25日之公告。

- (6) 於2010年10月15日，本公司以人民幣2億元之代價收購鳳城市白雲黃金礦業有限公司（「白雲礦業」）55%的股本權益。

白雲礦業為鳳城市第一家黃金礦山企業，綜合生產能力400噸／日，黃金資源儲量22,810千克（733,358盎司）。

該項收購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亦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公佈的交易。

- (7) 於2010年10月15日，本公司與一名賣方（獨立第三方）簽訂協議，將以人民幣1億元之對價收購新疆若羌縣昌運三峰山金礦有限公司（「三峰山礦業」）50%的股權。該收購事項正在進行當中，預計將於2011年上半年完成。

三峰山礦業位於新疆若羌縣東北部因尼喀拉塔格紅十井地區，採礦權面積4.1454平方公里；黃金資源儲量3,318千克，銅金屬量33,620噸，銀金屬量49.457噸，為中型以上（銅）礦床規模，目前生產規模450噸／日。

該項收購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亦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公佈的交易。

- (8) 於2010年11月25日，本公司分別以代價人民幣133,063,000元及23,020,000元與浙江政響投資有限公司（「浙江政響」）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分別收購伽師縣銅輝礦業有限公司（「銅輝」）19.23%及新疆鑫慧銅業有限公司（「鑫慧」）41%的股權，通過本次收購本公司將持有銅輝及鑫慧各92%的股權。

由於浙江政響為銅輝及鑫慧的主要股東，因此為本公司之關聯人士，該項收購事項對本公司構成關聯交易，由於收購事項的有關合計百分比率低於5%，故本收購事項僅須遵守上市規制14A.45至14A.47條的申報及公佈規定，而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有關詳情已載於2010年11月25日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的公佈。

重大事項

1. 董事會和監事會換屆

本公司於2010年2月26日召開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了路東尚先生、王培福先生、梁信軍先生、叢建茂先生、翁占斌先生、吳仲慶先生、陳國平先生、燕洪波先生、葉天竺先生、陳晉蓉女士和蔡思聰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成員；選舉了王曉杰先生和金婷女士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的監事，並與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的職工監事初玉山先生共同組成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董事和監事的任期三年，自2010年2月26日起生效。

有關詳情已載於2010年2月26日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的公佈。

2. 高管人員構成及變更

本公司於2010年2月26日舉行第三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會議選舉路東尚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董事長，選舉梁信軍先生為副董事長，聘任王培福先生為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張邦龍先生為首席財務官、李秀臣先生為高級副總裁、時文革先生為副總裁、張善堂先生為副總裁、孫希端先生為副總裁、李善仁先生為副總裁；委任王立剛先生為董事會秘書，委任魏偉峰先生為公司秘書；委任路東尚董事長和王培福董事為本公司的授權代表。

於2010年11月16日本公司董事會宣布，執行董事王培福先生已被重新任命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已辭任本公司總裁兼首席執行官及授權代表等職務，自2010年11月10日起生效；非執行董事翁占斌先生已被任命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已獲聘任為本公司總裁，並由董事會委任為授權代表職務，自2010年11月10日起生效。

有關詳情已載於2010年11月16日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的公佈。

註：因工作變動之原因，三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同意解聘李善仁公司副總裁的職務。

3. 調整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董事會對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進行了調整：

(1)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

由執行董事路東尚先生和翁占斌先生、非執行董事梁信軍先生組成，路東尚先生擔任戰略委員會主席。

(2) 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由執行董事路東尚先生、非執行董事梁信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燕洪波先生、葉天竺先生和陳晉蓉女士組成，由梁信軍先生擔任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2011年3月4日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上提名與薪酬委員進行了委員調整，叢建茂先生當選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路東尚先生不再擔任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

(3)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由非執行董事陳國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晉蓉女士和蔡思聰先生組成，陳晉蓉女士出任審計委員會主席。

(4) 董事會地質與資源管理委員會

由執行董事翁占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燕洪波先生和葉天竺先生組成，葉天竺先生出任地質與資源管理委員會主席。

(5) 董事會安全環保委員會

由非執行董事叢建茂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培福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燕洪波先生組成，燕洪波先生出任安全環保委員會主席。

4. 修訂公司章程

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已通過決議案，修訂公司章程第3.5條、10.1條、10.2條、13.2條和14.1條。該等修訂涉及修改股權架構、董事會人員組成、董事的任期和選舉、監事的任期和選舉、擔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限制條件。

有關詳情已載於2010年2月26日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的公佈。

5. 於2010年6月3日，經200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其中包括）如下決議：

- (1) 本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決定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22元（未除稅）。於2010年6月21日，本公司向全體股東派發了2009年度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22元（未除稅）；
- (2) 向董事會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決議案當日已發行H股總面值的20%；及
- (3) 授予董事會購回H股的授權，以購回總面值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決議案當日已發行H股總面值的10%。

有關詳情已載於2010年6月3日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的公佈。

6. 於2010年6月3日，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分別審議了如下提案：

- (1) 向董事會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決議案當日已發行H股總面值的20%；及
- (2) 授予董事會購回H股的授權，以購回總面值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決議案當日已發行H股總面值的10%。

該兩項提案全部獲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批准，而H股類別股東大會只批准了上述6.(2)之提案，上述6.(1)之項提案未獲得H股類別股東大會批准。

有關詳情已載於2010年6月3日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的公佈。

7. 公司秘書變更

於2010年12月15日本公司董事會宣布，魏偉峰先生因個人原因而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授權代表職務，自2010年12月15日起生效。馬秀絹小姐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有關其委任於2010年12月15日起生效。

有關詳情已載於2010年12月15日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的公佈。

8. 派發「09招金債」2010年度利息

本公司已於2010年12月23日派發了「09招金債」從2009年12月23日至2010年12月22日計算的第一個計息年度利息共75,000,000元。

有關詳情已載於2010年12月16日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的公佈。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中國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股權的條款或法規規定本公司須按現有股東各自的股權比例向其發售新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概無董事知悉任何數據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未於本年度任何時間遵守守則之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對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會欣然確認所有董事及監事已於本年度完全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之所需標準。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三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國平先生、陳晉蓉女士及蔡思聰先生，陳晉蓉女士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了本集團之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計綜合業績報告，認為本集團之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綜合業績報告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適當的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確認已於2011年3月4日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提交的年度確認函，認為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列載之相關指引，仍然具有獨立性。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201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獲派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的H股股東，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2011年5月14日至2011年6月13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在該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出席201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以及獲派發末期股息，未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本公司H股股東最遲須於2011年5月13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遞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就內資股股東而言，地址為中國山東省招遠市金暉路299號）。

股東週年大會及年報

201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1年6月13日（星期一）舉行。201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盡快寄發予各位股東。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註：

1. 本業績公佈將會載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zhaojin.com.cn>)。
2.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路東尚先生及翁占斌先生，非執行董事：梁信軍先生、叢建茂先生、王培福先生、吳仲慶先生及陳國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燕洪波先生、葉天竺先生、陳晉蓉女士及蔡思聰先生。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路東尚

中國•招遠，2011年3月4日

* 僅供識別